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國泰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611)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國泰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發佈之《國泰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全資子公司上海國泰海通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吸收合併上海海通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進展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國泰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朱健  
董事長

中國上海  
2026年4月30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朱健先生、李俊傑先生以及聶小剛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周杰先生、管蔚女士、鐘茂軍先生、陳航標先生、呂春芳女士、哈爾曼女士、孫明輝先生以及陳一江先生；本公司的職工董事為吳紅偉先生；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仁傑先生、王國剛先生、浦永灝先生、毛付根先生、陳方若先生以及江憲先生。

证券代码：601211

证券简称：国泰海通

公告编号：2026-024

##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吸收合并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落实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整合战略部署，优化资产管理业务布局，公司于2025年7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并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君资管）吸收合并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资管）及相关工作方案，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合并工作相关事宜。同日，国君资管完成市场主体变更登记，更名为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资管）。

2026年4月30日，国泰海通资管与海通资管签署交割协议。自交割日（即2026年4月30日）起，海通资管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账户及其他全部权利与义务均由国泰海通资管依法承继；在交割日后，海通资管将按法律法规办理法人资格注销等事宜。

特此公告。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